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泓德周期臻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新增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6年3月21日发布的《泓德周期臻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泓德周期臻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泓德周期臻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A类027000;C类027001)自2026年3月30日至2026年4月10日通过基金销售机构公开发售。

根据本公司与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花顺”)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6年4月2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同花顺办理本基金的认购等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
(1)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5ifund.com
客服电话:952565
(2)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hongdefund.com
客服电话:400-910-0888

风险提示: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投资有风险,投资者不能将基金视为保本或无风险的收益。
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法律文件并关注基金特定风险,如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
特此公告。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日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网上交易、微信理财宝系统暂停服务的公告

为了能够给投资者提供更优质的服务,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微信理财宝系统将于2026年4月3日17:00-2026年4月6日9:00进行系统升级维护,期间本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微信理财宝系统将暂停登录、查询及交易等对外服务。

受上述系统升级影响,2026年4月3日14:50-2026年4月6日7:00期间,金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B类(基金代码:金鹰货币B,基金代码:210013)在本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微信理财宝系统将暂停所有交易,快速赎回业务也将同步暂停服务,请提前做好资金规划。

请投资者做好交易安排,由此给您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项:

(1)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400-6135-888

(2)本基金管理人网址:www.getfund.com

风险提示:

快速赎回服务是本基金管理人的一项增值服务,依约可暂停。快速赎回服务可能会因系统维护、垫资账户余额不足等原因而暂停。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投资者购买货

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本基金管理人不对基金收益进行承诺,也不保证最低收益。中国证监会对基金募集的注册审核,不代表对基金收益风险的实质性判断或保证。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不能按基金投资所固有的规律,也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须谨慎。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自身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投资者购入基金时,投资者应确认已知悉基金产品资料概要,货币市场基金、ETF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基金品种或情形除外。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会有可能获得较高投资收益,也有可能损失本金。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日

中信保诚全球商品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 因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4月0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信保诚全球商品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	中信保诚全球商品主题基金(LOF-PCF-L0F)	中信保诚全球商品主题基金(LOF-PCF-L0FC)
基金简称	中信保诚全球商品主题(LOF-PCF-L0F)(基础份额:中信保诚全球商品LOF)		
基金代码	165613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日期	2026年04月02日		
暂停申购起始日期	2026年04月03日		
暂停申购结束日期	2026年04月03日		
暂停申购期间	2026年04月03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投业务的原因说明	【中信保诚全球商品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中信保诚全球商品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第3.10条约定,中国内地国家法定节假日及本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非交易日,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暂停接受基金申购、赎回、定投业务,具体暂停日期及恢复业务日期以本管理人届时发布的暂停申购、赎回、定投业务公告为准。【香港交易所公告】香港交易所公告,2026年04月03日香港交易所休市,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上述日期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 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9日(星期三)下午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图文展示和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21日(星期二)至4月28日(星期二)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前预约征集”栏目进行预约,公司将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3月31日披露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同时计划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了解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4月29日下午14:00-15:00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图文展示和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召开时间:2026年4月29日(星期三)下午14:00-15:00
(二)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图文展示和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会人员
公司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包括:公司董事长程宇先生、董事兼独立董事王波先生、董事兼财务总监白明先生、独立董事何建章先生、独立董事王冠群先生、独立董事程荣女士、董事会秘书高世勇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29日(星期三)下午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21日(星期二)至4月28日(星期二)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前预约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或在活动页面,选择“本次活动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电话
联系人:张哲、王启彬
电话:0431-88912969
邮箱:109735318@qq.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日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 管理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日利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西安大路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资金6,000.00万元购买的“单位结构性存款”已于到期。

公司现将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及到期收回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批程序情况
2025年8月22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对最高总额不超过12,4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2025年8月31日至2026年8月30日内有效(详见公司公告:临2025-042)。

二、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的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日利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西安大路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资金6,000.00万元购买了“单位结构性存款”(详见公司公告:临2025-010),产品信息如下:

(一)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产品名称:中国建设银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3.产品风险等级:无风险/低风险级
4.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0.8%至2.2%
5.产品期限:29天
6.交易日期:2026年3月2日起至2026年3月31日止
7.认购金额:6,000.00万元人民币
8.到期收回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于2026年3月31日收回本金60,000.00元,收到相应收益48,674.8元。

三、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产品类型	投入本金	收回本金	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
1	单位结构性存款	87,000,000.00	87,000,000.00	576,626.36	0.00
2	单位结构性存款	84,000,000.00	84,000,000.00	194,385.30	0.00
3	单位结构性存款	94,000,000.00	94,000,000.00	89,272.60	0.00
4	单位结构性存款	60,000,000.00	60,000,000.00	248,694.01	0.00
5	单位结构性存款	60,000,000.00	60,000,000.00	49,874.00	0.00
6	合计	375,000,000.00	375,000,000.00	866,752.12	0.00
最近12个月内募集资金管理计划投入金额				87,00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募集资金管理计划收回金额(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1				7.09	
最近12个月募集资金管理计划投入金额/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				0.76	
目前闲置比例				0.00	
尚未使用的额度				124,000,000.00	
总额度				124,000,000.00	

特此公告。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688066 证券简称:航天宏图 公告编号:2026-015

债券代码:118027 债券简称:宏图转债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累计转股情况: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宏图转债”自2026年6月2日开始转股,截至2026年3月31日累计共有人民币76,00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1363股,占“宏图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259,946,793股约0.000601%。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6年3月31日,“宏图转债”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1,008,724,000元,占“宏图转债”发行总额的99.9925%。

●本季度转股情况:自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期间,“宏图转债”累计共有人民币22,000.00元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58股。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755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2022年11月28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1,008.8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880.00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即自2022年11月28日至2028年11月27日。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1348号文同意,公司100,88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2年12月2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宏图转债”,债券代码“118027”。

根据有关规定和《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宏图转债”自2023年6月2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期间为2023年6月2日至2028年11月27日。

“宏图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988.31元/股,因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暨完成股份登记,公司股本由194,881,281股变更为185,636,281股,2023年3月13日起转股价格为98.82元/股,因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暨完成和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调整“宏图转债”转股价格,股权激励归属暨登记使公司股本由185,636,281股变更为185,676,281股,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公司股本由185,676,281股变更为259,946,793股,2023年5月30日起转股价格为88.62元/股,调整为63.20元/股。截至2026年3月7日,“宏图转债”累计转股77股,公司股本由259,946,793股变更为259,946,870股。

截至2026年3月31日,“宏图转债”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1,008,724,000元,占“宏图转债”发行总额的99.9925%。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宏图转债”的转股期为2023年6月2日至2028年11月27日。自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期间,“宏图转债”累计共有人民币22,000.00元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58股。自2023年6月2日至2026年3月31日期间,“宏图转债”累计共有人民币76,00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1363股,占“宏图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601%。

截至2026年3月31日,“宏图转债”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1,008,724,000元,占“宏图转债”发行总额的99.9925%。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 (2026年12月31日)	本次可转债 转股	变动后 (2026年12月31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61,277,771	58	261,277,829
总股本	261,277,771	58	261,277,829

四、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宏图转债的详细信息,请查阅公司于2022年11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人:证券部
联系电话:010-56351831
电子邮箱:ir@spesat.com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88100 证券简称:威胜信息 公告编号:2026-010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3月中标合同情况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中标项目: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2026年子公司、城新产业、原电力企业第一次物资采一米源采购项目中中标金额1,350.18万元人民币;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2026年新增第一次物资招标采购项目中中标金额1,052.13万元人民币。

风险提示:上述项目已进行中标结果公示,尚未与招标人签订相关正式合同,存在不确定性,因受具体交货批次和现场施工进度影响,对2026年业绩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中标项目的相关情况

项目一	项目二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2026年子公司、城新产业、原电力企业第一次物资采一米源采购项目 2.招标人: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 3.中标金额:1,350.18万元人民币 4.中标基本情况:零星物资(1,350.13万元人民币) 5.履约期限:已进行中中标结果公示	1.项目名称: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2026年新增第一次物资招标采购项目 2.招标人:国网天津市电力有限公司 3.中标金额:1,052.13万元人民币 4.中标基本情况:零星物资(1,052.13万元人民币) 5.履约期限:已进行中中标结果公示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911 证券简称:佛燃能源 公告编号:2026-026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2人,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21,837.7万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1,298,394,217股的0.02%,及其摘要的议案1《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同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出具了《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北京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根据《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主动辞职的,已解除限售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以授予价格与股票市价的较低者进行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因退休、免职、辞职、死亡、丧失民事行为能力等客观原因与公司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关系,且未继续在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分公司)任职时,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回购注销。

(二)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调整事由
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4年4月16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总股本989,213,1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989299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999,149股,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4年4月26日实施完毕。

2024年特别分红方案(2024年第三次董事会)已于2025年2月10日召开的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总股本1,297,501,26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5元(含税),公司2024年特别分红(2024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已于2025年2月20日实施完毕。

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5年4月11日召开的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